

中共河南工程学院纪委文件

豫工院纪〔2017〕7号



关于加强监督执纪问责 确保“五一”、“端午” 期间风清气正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校属各部门、单位：

2017年“五一”、“端午”佳节将至，为进一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切实加强节日期间廉洁自律工作，努力营造学校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特提出以下要求：

一、突出重点，严格遵守规定。各级党员干部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求和省委省政府若干意见，带头崇廉拒腐，远离纪律红线，树立良好家风，抵制不良风气。严禁违规公款吃喝，严禁公款旅游，严禁用公款接待走亲访友、

旅游等非公务活动，严禁违规使用公车，严禁违规购买、赠送和收受礼品、礼金、消费卡等节礼，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在隐蔽场所组织隐秘聚会，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

二、履行主责，严格抓好落实。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要认真履职尽责，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要充分认识“四风”问题的长期性和反复性，把解决作风问题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按照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要求，切实抓好本部门、本单位“五一”、端午期间的廉洁自律工作。校纪委将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组织明察暗访，持续加大对“五一”、“端午”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监督检查力度，紧盯“四风”新形式，对顶风违纪的严肃查处、追究责任，并及时通报曝光。

举报电话：0371-62508115

举报邮箱：jubao@haue.edu.cn

中共河南工程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年4月28日